

2022 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范本

(主管部门自评)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攀枝花市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是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的大力支持下,负责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体系、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和安全播出的管理及技术保障工作。推进广播电视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负责推进广播电视“户户通”,指导监督广播电视公益性工程建设。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广播电视是党和政府的舆论监督的阵地,随着经济社会发展而不断发展,肩负着传播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巩固发展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重任。故广播电视的发展和维护项目都得到了省、市、区领导的大力支持。从2020年开始省、市、区规范广播电视运行维护工作,切实解决广播电视服务力量薄弱、服务水平不高、重建轻管的弱点,加快提升广播电视服务能力、更好地发挥广播和电视应急和宣传作用。市级财政、区级财政按照35%、65%的比例给予仁和区广播电视运行维护资金保障,市区财政保障资金共计(126.254万元)

给仁和区广播电视运行维护工作在资金上、政策上的保障，促进广播电视运行维护的规范化、科学化、标准化。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该项目按照攀枝花市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的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工作制度进行资金管理。该项目资金支出应按预算批复的用途、范围、标准执行，专款专用，严禁虚列、挪用、浪费和转移项目资金。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该项目在资金分配上按照攀枝花市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的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工作制度进行分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一是2020年-2022年广播电视运行维护项目。主要内容为对全区965个电视点位（自然村）、49个电视转发站、14个乡镇广播站、82个广播村室、13个广播机站和13个乡镇广播电视公共服务网点的设施设备、线路和杆路进行维护维修。保障广播村村响、长期响，电视户户通、优质通。

二是2021年仁和区应急广播自动侦测森林防火预警及灭火联动系统建设项目。2021年6月建成融合系统1套，仁和镇、前进镇、啊喇乡、太平乡、金江镇5个侦测终端。把应急广播音频播报系统与森林防灭火视频监控有机融合，将

需要人工监测的可视化预警播报系统向自动监测，自动判断火源烟雾和自动开启监测区域内应急广播大喇叭进行预警播发系统转变，成功实现视播联动。拓展应急广播日常宣传和自动预警播报功能，是仁和区广播电视森林防控能力提升的有益尝试。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2022 年广播电视节目覆盖工程运行维护费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0001 区文广旅局		实施单位		区文广旅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81.874		执行数：		81.874	
		其中：财政拨款	81.874		其中：财政拨款		81.874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对仁和区网络公司承包的广播电视运行维护监管，实现广播电视运行维护规范化、专业化、科学化，服务优质化，确保辖区群众正常收看电视和收听广播。			广播电视运行维护工作已完成，广电设施设备运行维护及时，信号正常传输，服务良好，群众能正常收看电视收听广播。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电视户户通点位（自然村）	电视户户通 963 个点位（自然村），包括地面数字电视运行维护机站 47 个		电视户户通 963 个点位（自然村），包括地面数字电视运行维护机站 47 个		
			乡镇广播站	仁和镇、前进镇、大田镇、平地镇、福田镇、布德镇、同德镇、务本乡、啊喇乡、大龙潭乡、中坝乡、太平乡、原总发乡点位共 13 个		仁和镇、前进镇、大田镇、平地镇、福田镇、布德镇、同德镇、务本乡、啊喇乡、大龙潭乡、中坝乡、太平乡、原总发乡点位共 13 个		
			村室运维	78 个村按照标准每个村室每年 1000 元，共计 7.8 万		7.8 万元		
		质量指标	辖区群众正常收看电视。广播设备正常运行，群众能正	47 个机站、乡镇地面数字、直播星正常运行，群众正常收看电视。辖区广播站、室能正常运行维		完成 47 机站维修维护		

		常收听广播。	护，及时巡查维修维护。	
	时效指标	按照计划正常运行维护	2022年1月-2022年12月	2022年1月-2022年12月
	成本指标	81.874万元	81.874万元	81.874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了满足辖区群众收看电视需求。为了满足辖区群众收听广播愿望，及时收听到党和国家的声音。	满足辖区群众特别是贫困户看电视需求，提高幸福指数。广播是党和政府的喉舌，是舆论监督的阵地，肩负着传播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巩固发展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重任。通过广播更加坚定我们的文化阵地，及时将党和政府的声音传到千家万户。	社会效益良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区委区政府	满意度 ≥ 90%	满意度 ≥ 90%
		群众满意度	满意度 ≥ 90%	满意度 ≥ 90%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本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说明项目绩效自评采用的组织实施步骤及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1年年底将项目支付需用资金纳入单位预算并上报

区财政局审批；2022年4月区财政局进行预算批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

该项项目资金于2021年底编制2022年预算时进行资金申报。

2. 资金到位。

2022年度广播电视节目覆盖工程运行维护费专项预算项目资金到位率100%，到位及时。

3. 资金使用。

2022年度广播电视节目覆盖工程运行维护费专项预算项目资金共81.874万元，实际支出率100%。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由广电股按要求编制预算后，由财务进行初审，汇总形成预算建议资料，由分管财务负责人审核后，提交党组会集体审议，审议后报送财政部门。在区财政局将项目资金调拨到位后，由我单位依据相关职能职责和工作程序，依法、依规有序开展项目资金的使用和支付。

（二）项目管理情况。

在项目实施中，区文广旅局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相关工作制度对该项目的日常工作进行实施和监管。该项目各环节的工作程序合理合法，工作开展依法依规，项目实施公开、透明，工作管理、费用支付与目标进度相符。

（三）项目监管情况。

单位财务人员、分管财务领导、各股室分管领导和单位负责人加强对项目费用支付预算和责任落实和工作督导，在资金到位后严格按财务管理制度和签订的合同等文件，做好项目资金的支付和项目的监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单位将该项目纳入 2022 年单位项目预算，对各环节开展的工作严格把关和督导。按预算编制时间节点和费用支付等要求，在 2022 年支付各项费用总计约 81.78 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取得的主要效益为社会效益：

1. 广播电视公共服务体系更加科学化、规范化、标准化，服务质量和效能得到提升。增进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安全感。

2. 仁和区应急广播自动侦测森林防火预警及灭火联动

系统建设项目，实现全天候自动侦测播报，达到智能化、信息化森林防火的目的，还能统一联动防控和应对火灾，更能有力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同时满足新冠肺炎疫情和森林防灭火的宣传和应急工作。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从总体来看，我局开展的广电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决策合理、工作保障到位、工作措施有力，项目在推进中与工作目标相符。结合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对项目进行总体评价，我单位对该项目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评价为良好。

（二）存在的问题。

因广电运行维护合同跨年度（每年4月12日--次年4月11日），且每年上级资金下达多在下半年，项目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时间存在跨年。区财政每年12月底将资金收回，不便于项目资金支付。

（三）相关建议。

给予广电运行维护资金支付跨年度保障。建议延长广电运行维护资金支付时间至次年一季度，确保项目进度和资金支付进度。